股票代码:600416 股份简称:*ST湘电 编号:2021临-004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 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 “中国证监会”) 出具的《关于核准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98号),批复的具体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09,117,575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公司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有关授权,在规定时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联系方式如下:

1、发行人: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证券部

联系电话:0731-58595252

邮箱:599313464@qq.com

2、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杨萌、李雨修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20262367

邮箱:project_xdgfecm@citics.com

特此公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六日

股票代码:600416 股份简称:*ST湘电 编号:2021临-005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部分募集资金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与弈成新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弈成”)、湘电风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风能”) 的债权代位权诉讼纠纷中,因上海奕成采取诉中财产保全措施,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银行账户之一的部分资金被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冻结,详见公司2018年8月23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涉及诉讼暨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临-030)及2019年7月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被继续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临-030)。

近日,公司收到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8)湘民初31号之三)。根据裁定结果,法院解除了对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开立的43050163610800000049_1银行账户的冻结。公司亦与相关银行核对确认,上述资金确已全部解除冻结,恢复正常使用。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606 证券简称:长城军工 公告编号:2021-003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0年1月1日至本公告日,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军工”或“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安徽神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剑科技”)、安徽东风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风机电”)、安徽方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圆机电”)、安徽红星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星机电”)、安徽金星预应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星公司”)累计收到政府各类补助共计1629.77万元,其中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为317.10万元,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1312.67万元,现将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期间内收到的补助明细公告如下:

(一)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收款单位	补助内容	金额	相关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到账日期	类型
安徽神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肥西县人社局补助款	5.00	《关于认定2019年肥西县技能大师工作室的通知》	中共肥西县委组织部 肥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1月8日	与收益相关
	538英才工程"资金	6.00	《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资委关于印发〈省属企业 538英才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年1月17日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金返还	28.19	《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稳企稳岗工作的通知》(皖人社明电〔2020〕22号)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安徽省财政厅	2020年4月22日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庐州创新团队第一批经费	20.00	《合肥市领军人才引进计划实施办法》(合人才〔2019〕6号)、《合肥高才培养计划实施办法》(合人才〔2019〕7号)、《合肥产业创新团队培养计划实施办法》(合人才〔2015〕4号)	合肥市委组织部	2020年6月17日	与收益相关
	合肥财政 2019年合肥市自主创新政策仪器设备补助"	3.60	《合肥市人民政府印发〈合肥市培育新动能促进产业转型升级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	合肥市科技局	2020年6月29日	与收益相关
	合肥财政 2020年一次性稳定就业补贴"	39.48	《关于印发〈合肥市疫情防控期间稳就业相关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合人社秘〔2020〕41号)	合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合肥市财政局	2020年6月30日	与收益相关
	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资金	20.00	《关于公布2019年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名单的通知》(合人社秘〔2020〕30号)	合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7月23日	与收益相关
	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2018年国家级和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市级配套	10.00	《关于做好2018年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候选单位推荐申报工作的通知》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0年7月23日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金返还	28.19	《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稳企稳岗工作的通知》(皖人社明电〔2020〕22号)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0年7月13日	与收益相关
	合肥经开区财政2020年新员工培训补贴	3.20	《关于贯彻落实安徽省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19-2021年〕的通知》	合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合肥市财政局	2020年9月24日	与收益相关
	肥西县国库支付中心"第四届 创智汇"第二批扶持资金	8.00	《肥西第四届 创智汇"双创精英挑战赛公告》	中共肥西县委 肥西县人民政府	2020年11月11日	与收益相关
	肥西县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经人才办牌土后工作站扶持经费	5.00	《关于开展第十一批省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申报工作的通知》(皖人社办〔2020〕30号)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0年12月16日	与收益相关
	肥西县关国庆计量检测技能大师工作室	5.00	《关于2020年县技能大师工作室的公示》	肥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12月22日	与收益相关
	对支付企业开展新型学徒制培养50%补贴资金	27.25	《关于进一步推进企业新型学徒制有关事项的通知》(皖人社秘〔2020〕61号)	安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安徽省财政厅	2020年12月23日	与收益相关
安徽东风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8英才工程"资金	3.00	《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资委关于印发〈省属企业 538英才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年1月17日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稳定就业补贴	0.05	《关于发布〈肥西县疫情防控期间稳岗就业相关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	肥西县财政局	2020年3月16日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稳定就业补贴	1.45	《关于发布〈肥西县疫情防控期间稳岗就业相关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	肥西县财政局	2020年3月16日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稳定就业补贴	0.02	《关于发布〈肥西县疫情防控期间稳岗就业相关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	肥西县财政局	2020年3月16日	与收益相关
	合肥财政 2020年一次性稳定就业补贴"	17.32	《关于印发〈合肥市疫情防控期间稳就业相关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合人社秘〔2020〕41号)	合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合肥市财政局	2020年4月3日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60	《关于转发〈关于使用失业保险基金支付企业稳岗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合人社秘〔2017〕338号)	合肥市财政局	2020年4月7日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0.76	《关于转发〈关于使用失业保险基金支付企业稳岗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合人社秘〔2017〕338号)	合肥市财政局	2020年4月7日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	1.00	《关于兑现2020年肥西县促进自主创新政策知识产权部分奖补有关事项的通知》	肥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4月28日	与收益相关
	庐州英才资助	30.00	《关于转发〈关于开展2019年"庐州英才"申报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合肥市委组织部	2020年6月17日	与收益相关
	仪器设备补助	8.00	《关于开展2019年合肥市自主创新政策兑现补助申请有关事项的通知》	合肥市科技局	2020年6月29日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50.00	《关于转发〈关于使用失业保险基金支付企业稳岗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合人社秘〔2017〕338号)	合肥市财政局	2020年7月20日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稳定就业补贴	16.00	《关于发布〈肥西县疫情防控期间稳岗就业相关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	肥西县财政局	2020年7月20日	与收益相关
	合肥财政 2020年一次性稳定就业补贴"	17.32	《关于印发〈合肥市疫情防控期间稳就业相关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合人社秘〔2020〕41号)	合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合肥市财政局	2020年7月27日	与收益相关
	技能大师工作室	10.00	《关于2019年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和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项目单位备案的通知》(人社厅函〔2019〕197号)	安徽省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厅	2020年7月28日	与收益相关
	发气治理燃气锅炉低氮改造	19.00	《合肥市财政局合肥市生态环境分局关于下达2019年中央财政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的通知》(合财资环〔2019〕1691号)	合肥市肥西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0年8月6日	与收益相关
	肥西县支持先进制造业奖补	34.36	《2019年肥西县支持先进制造业发展政策第二批次奖补项目公示》	肥西县财政局 肥西县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0年8月17日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	0.50	《关于兑现2020年肥西县促进自主创新政策知识产权部门奖补有关事项的通知》	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9月24日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所得税退税	20.13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	合肥市肥西县国税局	2020年11月9日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制造强省建设政策资金	50.00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20年支持制造强省建设若干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皖经信财物函〔2020〕603号)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安徽省财政厅	2020年12月18日	与收益相关
安徽红星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个税手续费返还	0.48	《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财行〔2019〕31号)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人民银行	2020年4月22日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金返还	16.06	《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强化稳就业工作若干政策》(皖政〔2020〕6号)	合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合肥市失业保险管理中心	2020年5月11日	与收益相关
	科技保险补助	4.59	《关于开展2019年合肥市自主创新政策兑现补助申请有关事项的通知》(合科〔2020〕15号)、《关于2019年合肥市自主创新政策兑现结果的公示》	合肥市科学技术局	2020年6月29日	与收益相关
	仪器设备补助	3.60	《关于开展2019年合肥市自主创新政策兑现补助申请有关事项的通知》(合科〔2020〕15号)、《关于2019年合肥市自主创新政策兑现结果的公示》	合肥市科学技术局	2020年6月29日	与收益相关
	合肥财政 2020年一次性稳定就业补贴"	50.00	《关于印发〈合肥市疫情防控期间稳就业相关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合人社秘〔2020〕341号)、《合肥市2020年一次性稳定就业补贴企业名单(第一批次)公示》	合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合肥市财政局	2020年7月8日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金返还	16.06	《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强化稳就业工作若干政策》(皖政〔2020〕6号)	合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合肥市失业保险管理中心	2020年7月14日	与收益相关
安徽金星预应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金返还	5.71	《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稳企稳岗工作的通知》(皖人社明电〔2020〕22号)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安徽省财政厅	2020年4月7日	与收益相关
	仪器设备补助款	2.00	《关于开展2019年合肥市自主创新政策兑现补助申请有关事项的通知》(合科〔2020〕15号)、《关于2019年合肥市自主创新政策兑现结果的公示》	合肥市科学技术局	2020年6月29日	与收益相关
	合肥财政 2020年一次性稳定就业补贴"	50.00	《关于印发〈合肥市疫情防控期间稳就业相关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合人社秘〔2020〕341号)	合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合肥市财政局	2020年7月8日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金返还	5.71	《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稳企稳岗工作的通知》(皖人社明电〔2020〕22号)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安徽省财政厅	2020年7月13日	与收益相关
安徽方圆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8英才工程"资金	7.00	《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资委关于印发〈省属企业 538英才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年1月17日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9.23	《关于使用失业保险基金支付企业稳岗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皖人社发〔2017〕31号)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安徽省财政厅	2020年4月9日	与收益相关
	国税局返还个税手续费	0.01	《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财行〔2019〕31号)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人民银行	2020年5月26日	与收益相关
	蚌埠市发展和改革委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污水处理补助	7.10	《蚌埠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第二批污水处理补助资金的通知》(蚌发改工字〔2020〕203号)	蚌埠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年6月24日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度高新区市级知识产权奖补资金	0.14	《关于组织申报2020年市级知识产权项目奖补资金的通知》(蚌市监函〔2020〕36号)	蚌埠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7月29日	与收益相关
	2020年企业新录用员工岗前技能培训补贴	1.50	《关于落实疫情防控期间稳定和扩大就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蚌人社发〔2020〕3号)	蚌埠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蚌埠市财政局	2020年10月14日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3.85	《关于使用失业保险基金支付企业稳岗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皖人社发〔2017〕31号)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安徽省财政厅	2020年9月15日	与收益相关
	失业三项社会保险企业缴费部分 (失业保险退费)	50.27	《关于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的通知》(人社部发〔2020〕11号)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2020年3月16日	与收益相关
	失业三项社会保险企业缴费部分 (失业保险退费)	1.54	《关于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的通知》(人社部发〔2020〕11号)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2020年3月17日	与收益相关
	其他注 1	578.4	详见注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312.67				与收益相关

(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收款单位	补助内容	金额	相关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到账日期	类型
安徽东风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市级战新基地专项资金	263.00	《合肥市战新基地建设专项资金分配导则》(合发改产业〔2019〕1294号)	合肥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2020年11月30日	与资产相关
安徽红星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站区科学技术局财政性奖励	4.10	《关于下达2018年购置研发仪器设备等政策兑现资金计划的通知》	合肥市科学技术局	2020年12月30日	与资产相关
	其他注2	50.00	详见注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17.10				与资产相关

★注1、注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发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指引的通知》(上证发〔2016〕20号)及《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因该项补贴涉及国家秘密,公司内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豁免披露详细信息;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的类型。公司获得的上述人民币1629.77万元政府补助中,与收益相关的补助款项为人民币1312.6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3.07%;与资产相关的补助款项为人民币317.1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和净资产的0.09%和0.1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当年损益的影响情况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合肥市战新基地建设专项资金分配导则》(合发改产业〔2019〕1294号);

2.《关于印发〈合肥市疫情防控期间稳就业相关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合人社秘〔2020〕41号);

3.《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援企稳岗工作的通知》(皖人社明电〔2020〕22号);

4.《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20年支持制造强省建设若干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皖经信财物函〔2020〕603号);

5.《关于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的通知》(人社部发〔2020〕11号)

6.《关于转发〈关于使用失业保险基金支付企业稳岗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合人社秘〔2017〕338号);

7.《2019年肥西县支持先进制造业发展政策第二批次奖补项目公示》;

8.《关于进一步推进企业新型学徒制有关事项的通知》(皖人社秘〔2020〕61号);

9.《关于转发〈关于开展2019年"庐州英才"申报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10.《关于使用失业保险基金支付企业稳岗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皖人社发〔2020〕31号);

11.《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资委关于印发〈省属企业"538 英才工程" 专项资金 管理办法〉的通知》;

12.《肥西第四届"创智汇"双创精英挑战赛公告》;

13.《关于公布 2019 年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名单的通知》(合人社秘〔2020〕 93号);

14.《关于开展第十一批省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申报工作的通知》;

15.《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财行〔2019〕11号);

16.《关于 2019 年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和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项目单位备案的通知》(人社厅函〔2019〕197 号);

17.《关于开展 2019 年合肥市自主创新政策兑现结果的公示》、《关于 2019 年合肥市自主创新政策兑现结果的公示》;

18.《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

19.《关于落实疫情防控期间稳定和扩大就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蚌人社发 〔2020〕3号);

20.《关于认定 2019 年肥西县技能大师工作室的通知》;

21.《关于发布〈肥西县疫情防控期间稳就业相关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

22.《合肥市领军人才引进计划实施办法》(合人才〔2019〕6号);

23.《庐州产业创新团队培养计划实施办法》(合人才〔2015〕4 号);

24.《庐州英才培养计划实施办法》(合人才〔2019〕7 号);

25.《关于 2020 年县技能大师工作室的公示》;

26.《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强化稳就业工作若干政策》(皖就〔2020〕6号)。

特此公告。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538 股票简称:国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08

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实施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康贤通等8名股东合计持有的广州高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高盛生物”)99.9779%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宜(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批准的情况

2020年10月15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向公司下发了《关于核准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康贤通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569号)。

二、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情况

在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批复后,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次交易签署的相关协议的约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工作。相关进展情况如下:

1、2020年10月23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股转系统函〔2020〕3332号”《关于同意广州高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标的公司股票自2020年10月28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2020年12月1日,标的公司的公司性质由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

3、2020年12月23日,交易对方持有的高盛生物99.9779%股权已过户登记至公司名下,标的公司广州高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取得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79433918)。

4、2020年12月30日,公司向交易对方康贤通等发行的股份47,370,158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

5、2021年1月14日,公司完成注册资本增加的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的注册资本由464,401,185元变更为511,771,343元。

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向交易对方支付了现金对价11,071.18万元。

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手续尚在办理中,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731 证券简称:湖南海利 公告编号:临2021-002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年度业绩预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在27,000万元到31,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16,891.78万元到20,891.78万元,同比增加167.11%到206.68%。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在25,800万元到29,8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14,405.69万元到18,405.69万元,同比增加126.43%到161.53%。

● 本次预告前,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已对全资子公司湖南海利化工贸易有限公司与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预计提坏账准备15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在27,000万元到31,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16,891.78万元到20,891.78万元,同比增加167.11%到206.68%。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在25,800万元到29,8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14,405.69万元到18,405.69万元,同比增加126.43%到161.53%。

(三)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108.2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394.31万元。

(二)每股收益:0.2846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部分产品因技术水平提高,毛利率提升;

2、报告期内,公司新产品实现规模化生产;

3、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年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

四、风险提示

本次预告前,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已对全资子公司湖南海利化工贸易有限公司与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预计提坏账准备1500万元。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内容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且会计师事务所未对公司本次业绩预告内容是否适当和审慎出具专项说明。公司不存在其他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0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885 证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3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联发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联发集团”)持有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发股份”)股份71,934,8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66%,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减持计划主要内容: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发布了《宏发股份: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联发集团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宏发股份合计不超过7,44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为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任意连续 90 日内。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截至2021年1月15日,联发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7,085,800股,占公司总股本0.95%,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联发集团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71,934,814	9.66%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71,934,814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联发集团有限公司	7,085,800	0.95%	2020/12/2 ~2020/12/25	集中竞价交易	48.30 ~53.88	360,321,577	64,849,014	8.71%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是联发集团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联发集团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联发集团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临2021-002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经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000.00万元到28,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2,800.00万元到5,800.00万元,同比减少9.00%到19.00%。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预计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3,100.00万元到6,100.00万元,同比减少10.00%到20.0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000.00万元到28,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2,800.00万元到5,800.00万元,同比减少9.00%到19.00%。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3,100.00万元到6,100.00万元,同比减少10.00%到20.00%。

(三)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845.3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0,449.96万元,

(二)每股收益:1.52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一)受国际原油价格影响,MTBE系列产品市场价格下降,导致存货跌价准备预计净增加2,800万元;

(二)公司部分生产装置因市场、工艺等原因,预计未来不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故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约5,600万元;

以上因素导致公司2020年年度业绩预减。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测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0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简称:七匹狼 公告编号:2021-003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概述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进一步支持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对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充分应对销售备货及原材料采购的需求,更好地提升并表范围内子公司的销售能力和生产能力,公司拟采用连带责任担保方式为公司并表范围内的6家子公司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厦门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晋江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晋江七匹狼服装制造有限公司 、厦门七匹狼服装营销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额担保,拟担保额度为161,500万元人民币。公司可在额度有效期内与授信银行签署最长期限为五年的担保合同。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选择由公司或者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作为担保方进行上述担保。在担保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公司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分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于2021年1月14日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晋江七匹狼服装制造有限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被担保的主债权最高本金限额:人民币5,000万元。

(2)保证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赁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赁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赁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赁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赁合同出租人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

若主合同为借款合同或贵金属租赁合同,则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赁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工商银行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或贵金属租赁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或贵金属租赁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若主合同为银行承兑协议,则保证期间为自工商银行对外承付之次日起三年。

若主合同为开立担保协议,则保证期间为自工商银行履行担保义务之次日起三年。

若主合同为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则保证期间为自工商银行支付信用证项下款项之次日起三年。

若主合同为其他融资文件, 则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到期或提前到期之次日起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年累计担保发生额为人民币50,990.35万元,占2019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8.50%;实际担保余额为26,282.97万元,占2019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4.38%。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五、备查文件

1、《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6日